

论汉语的

◎ 张卫东 著



性



商务印书馆

论汉语的诗性

张卫东 著

商务印书馆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论汉语的诗性 / 张卫东著. —北京: 商务印书馆,
2013
978—7—100—10097—7

I. ①论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汉语—研究 IV.
①H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3)第 142543 号

所有权利保留。

未经许可,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。

LUN HANYU DE SHIXING

论汉语的诗性

张卫东 著

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

(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100710)

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

四川福润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

ISBN 978 — 7 — 100 — 10097 — 7

2013年7月第1版 开本 880×1240 1/32

2013年7月第1次印刷 印张 8.75

定价:24.00元

序

赵宪章

“语言是文学的质料，文学是语言的小筑。”我们这样表述语言和文学的关系并不是为了标新立异，恰恰相反，是为了回到亚里斯多德的立场。按照亚氏的诗学观，文学是语言的艺术，或者说语言的艺术用法使文学成为文学。只是不甘寂寞的后学们不断提出种种假说，诸如“文学是审美意识形态”之流，反而遮蔽了这一朴实无华、简单真切的文学观，以至于我们越来越不知道什么是文学。亚氏文学观的核心是绑定了语言和文学之密不可分。联系他的“四因说”世界观，将语言作为文学的质料似乎并没什

么不妥。语言作为文学的质料就是语言的形式化，被形式化了的语言就是艺术语言，文学的文学性由此而生，文学作为语言的小筑由此而生。如果说这一表述大体不错的话，那么，文学研究如果不理解、甚至不涉及语言，也就和建筑师不熟悉建筑材料、不考虑建材质量没什么两样，所谓“豆腐渣工程”也就在所难免。“豆腐渣工程”之所以存在，缘于它不一定能被及时识破，还有可能获得各种奖项，建筑师也就因此获利甚或被晋升为“总建筑师”。但是有一点是肯定的：徒有其表、败絮其内的各种“工程”迟早会轰然坍塌而暴尸于市。在这一意义上，卫东的《论汉语的诗性》就是要探究文学质料的文学属性，堪称是一项真正的基础性研究。基础研究之为“基础”，关键在于能否把“根基”打牢，以便高耸的“大厦”深深植根于文学世界的底层。这种研究可能不会像某些理论家所热衷建构的“体系大厦”那样高不可攀，但也少了是否会“轰然坍塌”的担忧，少了是否会“暴尸于市”的尴尬与难堪。

“语言是存在的家”（海德格尔），它使我们意识到世界的存在、我们的存在，以及我们存在与世界存在的关系，等等。因为，“人之所以为人者，言也。人而不能言，何以为人？”（《春秋谷梁传·僖公卷第九》）就此而言，语言对于我们就像空气须臾不可离开，但在日常使用中我们却感觉不到它的存在，除非在文学中。日常使用中的语言之所以不被我们所感觉，原因之一在于“得来全不费工夫”，就像我们用来呼吸的空气无须花钱购买一样，除非它被污染或者呼吸系统出现了病症。文学之所以能使我们感觉到语言的存在，就在于它作为文学的质料是一种“陌生化”的语言（雅各布森）、“突出”显现的语言（卡勒），并非作为工具使用的语言，后者才属于“得意忘言”（庄子）。语言作为文学的质料就

在于“得意不忘言”、“得意在言”；即使“意在言外”，也不会忘记“此意之所由”。这可能就是卫东在本书中所着力论证的“自我指涉”问题，可谓切中问题之肯綮。于是，文学使我们有了语言的感觉，语言使我们有了“家”的感觉；“回家”使我们看到了不一样的世界，世界在文学中别有一番风景；这风景对于我们如此熟悉而又“陌生”，如此安详而又“突出”，终于可以沉浸在久别的族亲中……

我们的文学研究所缺乏的正是这样一种感觉——研究文学而没有文学的感觉。没有文学感觉的关键是没有语言的感觉，没有语言的感觉使我们不能把文学当做文学来研究，甚至把文学研究成非文学。因为文学在很多“文学研究”中仅仅成了思想的文献，或者成了“掉书袋”的由头。这些所谓“文学研究”的兴趣并不在文学本身，而在能否从故纸堆里搜索一些关于文学的蛛丝马迹，少有斩获便得意洋洋，且乐此不疲。以曹植的《洛神赋》为例，自从顾恺之将其图绘、王献之将其书写以来，历朝历代的相关书画作品屡见不断，董源、李公麟、赵孟頫、倪瓒、管道升、卫九鼎、唐寅、文征明、仇英、丁观鹏等很多著名艺术家竞相效仿，近年来更是在京剧、舞剧、电视剧、文化产业等领域全方位演绎，产生了巨大影响，波及到海内外广大受众。这就是《洛神赋》的接受史、流转史，我们的文学研究理应尊重这一历史，即研究这篇普通短赋何以有如此魅力，以及她的艺术魅力之所在。但是事实并非如此。相关研究尽管连篇累牍，却呈现出另一番景象——中国知网显示，30年来以《洛神赋》为题的论文近百篇，绝大部分属于作家意图和作品的思想主题研究，语言形式和艺术分析方面的论文屈指可数。其中有一种主题研究非常可笑，它绞尽脑汁、搜肠刮肚、广征博引，目的只在力证《洛神赋》并非“人神道殊”

的爱情悲剧，而是“寄心君王”的思想主题。这一结论不仅不符合《洛神赋》1700多年的流传史，也向读者一直以来的文学期待提出无情挑战。如果承认《洛神赋》是虚构的文学梦幻而不是历史文献，就不能用文献学的方法证实或证伪本来就是虚构的文学主题。退一步说，即使“寄心君王”说言之有理，对于我们今天的读者理解《洛神赋》有何裨益呢？它的唯一意义恐怕就是告诉我们：《洛神赋》不是文学！将文学研究得不像文学、不是文学是这种研究的唯一价值。这种陈腐的文学观念和研究方法之所以在今天还有市场说明了什么？只要回顾一下100年前俄国形式主义的语言学转向便不言自明——我们落伍很久了，仍然自得其乐。

李泽厚先生是我国新时期最有影响力的美学家之一，但是他近来发表的观点却难以令人信服，即认为中国哲学（美学）应该走出语言。为什么呢？因为语言是牢笼。首先，这一观点的前提就有问题：你在讲语言是“牢笼”之前首先应该讲语言是“家园”，二者是对立的统一，不能为我所需而单单拿出一个“牢笼”概念；只有先肯定语言的“家园”属性，其次才能说它同时也有“牢笼”弊端。他提出“走出语言”的理由是中国哲学史在涉及语言问题时，总是将其放在次要位置，而将和语言相对的概念放在首位，例如“言行”关系，中国哲学历来重“行”而轻“言”。这就和20世纪西方语言哲学风马牛不相及了，因为你所使用的例子是中国哲学史的言行观，而西方的语言哲学并不是站在这个立场上来谈论语言问题的；恰恰相反，后期维特根斯坦和言语行为理论则有将“言”和“行”合二为一的倾向。换言之，20世纪西方哲学和美学的“语言论转向”和中国古代哲学史没有什么关系。退一步说，所谓“哲学应当走出语言”的判断，如果说对于西方而言还有某些道理的话，那么，对于中国当代哲学而言无疑是痴

人说梦，因为我们的哲学（美学）还没有“进入”语言，谈何已被“牢笼”所束缚？这显然是站在西方人的立场谈论我们所应面对的问题，或者说是试图将自己的思想史研究之所长广延为普遍真理，实在不足为训。

可见，从根深蒂固的“文以载道”传统转向文学语言本体研究并非易事，其中最关键的是应当具备挑战各种既成理论和方法的学术勇气，恰如乔纳森·卡勒《文学理论》所言，理论之为理论就在于对常识的置疑，在无疑之处置疑。在这一点上，我很欣赏卫东，《论汉语的诗性》就充溢着这种精神。我历来不主张我的硕士继续攻读我的博士，他是极少数的例外，就是看重了他的这种精神。无论是硕士还是博士学位论文选题，他都不甘傍人篱壁、拾人涕唾，这种置疑和持异精神就是我们的文学理论希望之所在。正像他接手《华文文学》以来使之面貌为之一新、广受学界赞誉一样，有了这种精神也就有了抗拒一切平庸的自信和力量。

愿他沿着自己选定的路继续前行；径直走，左顾右盼误行程。
权为序。

2013年春于南京

引 言

汉语是一种诗性的语言——这一论断可谓浅显易懂、平淡无奇，却又暗藏玄机、耐人寻味。它究竟是在陈述尽人皆知的事实，还是在构造有待分析的形而上学命题？究竟只是一个有趣的学术话题，还是一个有价值的学术问题？由于句子的含义往往受制于语境，只有在一个精心设计的框架中加以考察，这一论断的性质和意义才能显现出更清晰、更真实的面貌。

这一论断在 1990 年由鲁枢元明确提出，^① 迄今尚未引发广泛

① 参阅鲁枢元：《超越语言：文学言语学刍议》，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0 年版，第八章。

的学术讨论和系统的论证。究其原因，一方面是因为它十分契合流行的印象，很容易得到认可，^① 另一方面则是因为这一论断颇多含混之处，如果不对其中的关键概念进行严格界定，就很难展开深入的讨论或论证。所以在当前的学术视野中，“汉语诗性”只是一个使用频率较高的名词，并不是一个现成的研究领域。

鉴于这个课题对多数人来说既熟悉又陌生，在切入正题之前，有必要就研究对象、研究意图、研究方法和基本预设作简要的说明，并对个别纯粹属于文字表述方面的事项作一个交代。

一

我把这一论断看作一个文学命题，而不是语言学命题。理由如下：

1. 它是由从事文学研究的学者提出的，也主要在文学研究领域被援引和袭用，一般来说，它并不是语言学家所关心的命题，却在文学研究领域具有极大的吸引力。

2. 它隐含着语言学的知识背景，但并未指向语言学领域的疑难问题，而是指向中国文学研究的一系列问题，并有可能波及中国思想史等领域。比如：中国现代文学背离古典文学的传统，在很大程度上丢失了诗性，这是否削弱了其美学上的合法性？^② 古代汉语对于古典诗歌和散文的特性的形成有何影响，中国现代文学

① 在人们的印象中，汉语诗歌数量庞大、极度繁荣，而汉语散文和戏剧也多充满诗意，汉语似乎天然地适合写诗或营造诗意，具有一种无法剥离的诗性特质。

② 例如：现代汉语诗歌（又称“白话诗”、“新诗”、“现代汉诗”）时常受到诟病，其中一个理由就是它失去了古代汉语诗歌的诗味、诗意或诗性。

在何种程度上摆脱了这种影响，又在何种程度上必须利用这种影响？中国古代哲学往往不被承认为哲学，与其诗性的表述方式有何关系？在汉语语境当中说某个文本更具有诗性，究竟意味着对现实、痛苦、罪、存在等对象或状态的修饰、遮蔽与遗忘，还是记忆与揭示？在汉语中，哪些问题容易得到充分的表述，哪些问题则难以展开？汉语适合表达什么样的思想？是以什么样的方式表述的？有没有一些潜在的结构可以通过理论建构来加以揭示？

3. 最早提出这一命题的学者，以及后来援引这一命题的学者，多对“汉语”一词持宽泛的、文学化的理解，它在实际使用中常常是“汉语文学”、“汉语文本”的代名词。在文学研究乃至思想史研究中，“汉语”通常指代的不是语言而是言语意义上的汉语，其核心则是文化精英以文言为媒介建构起来的文学、哲学、史学文本。当学者谈论汉语如何如何的时候，所指的往往是某些文本的种种特质，而非某种语言的要素和规则，他们多借助现成的语言学成果阐述汉语和汉语文本之间的对应关系，而不关心汉语的音系学、形态学（研究语素和构词）、句法学（语法学）、语义学和语用学问题。

4. “诗性”不是一个语言学概念，“诗性”概念及相关命题和问题，虽然与语言学（尤其是其中的修辞学）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，但远远超出了语言学的范围，不可能在语言学框架内得到充分、有效的讨论。诗性如何定义，汉语的特征在何种意义上塑造了汉语文本的特征，汉语文本的诗性如何界定和描述，它为哪些意义的产生提供了通道，又阻滞或屏蔽了哪些意义，这些问题即使在语篇研究当中也无法解决。在语言学领域研究诗性，无异于水中捞月。

毋庸讳言，将汉语文本等同于汉语，将言语意义上的汉语的

特性等同于语言意义上的汉语的特性，显然是一种语义混淆。不过，这是一种出于无奈的、约定俗成的混淆：因为没有恰当的词语来指称我们今天所要面对的研究对象——跨越文学、历史、哲学、科学之界限的汉语文本，便只能借用“汉语”一词来指代各种广义的文学文本，即中国古代“杂文学”意义上的文学文本。^①另外，这种混淆也并非毫无道理，它至少表明了一点：在各式各样的汉语文本中间，存在着某些共同的建构原则，犹如在千变万化的语言中间存在着某些较为确定和稳定的规则一样。

索绪尔将语言和言语明确分开，且更关心抽象的语言体系，既是出于偏爱，也是出于不得已。在他看来，只有作为言语活动之准则的符号系统是可以认识的，而言语活动的整体则无法认识，因为“整个看来，言语活动是多方面的、性质复杂的……我们没法把它归入任何一个人文事实的范畴，因为不知道怎样去理出它的统一体”。^②尽管言语和语言紧密相连且互为前提，但真正的语言学应该是“语言的语言学”，而非“言语的语言学”。这样一来，就把言语研究主要留给了其他学科。一般来说，汉语的语言规则是语言学的研究对象，汉语的言语（主要是书面的言语，即文本）则是文学、史学、哲学等学科的研究对象。

在古代汉语尤其是文言当中，语言和言语的差异或许更难把握，无法截然分开。^③例如王力主编的《古代汉语》^④像是一个文

① 在总论文学问题的时候，“文”的外延可以包含以上方面，但“文”的用法过于多样，狭义的文时常与诗、赋、词曲等文体对举。

② 索绪尔：《普通语言学教程》，高名凯译，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，第30页。

③ 汉语书面语言和口头语言的差异巨大，但此处为便于把握，仅讨论书面的语言和言语。

④ 王力主编：《古代汉语》，商务印书馆1999年版。它可能是影响最大、使用范围最广的一本关于古代汉语的语言学教材，其他教材在体例上多与其相似。

学性的选本，每个单元都分为文选、常用词、古汉语通论三个部分，文学性的例文及注释在前，语言学的解说在后，编写体例与当今通行的现代汉语教材编写体例大异其趣。而一般的现代汉语教材，虽然也有大量语料出自文学作品，但都是经过剪贴之后放在明晰、严密的语言学框架之内加以解释的，或者反过来说，是服务于对语言学的概念、命题、规则和方法进行解释的。将文选放在最前面并详加注解，使得语言学研究颇为近似于文学研究，这种处理方式对古代汉语来说是恰当的。因为相对于现代汉语而言，古代汉语不讲究形式上的语法规则，词和句子的含义更为多变，必须在仔细观察大量言语（文本）的过程中加以灵活把握，而不能抽象地、硬性地加以地规定。在很大程度上，语法规则必须反过来服从或屈就于语言的具体运用，甚至常常演化出各不相同却又并行不悖的新规则，比如词类活用和句式的多变。因此，一种语言类型和一种文本类型，在汉语中居然可以大体等同，或者可以看作是近似的概念，就并不奇怪了。

二

汉语诗性不只是一个文学问题，其论域几乎可以涵盖所有的汉语文本，以至于任何单一的学科框架（包括文学史和文学理论）都没有给它留下足够的解释空间。甚至可以说，20世纪初在西学

影响下正式设立的文史哲等学科，^① 其中隐含的研究前提和方法，本来就倾向于忽视或低估汉语的诗性，尤其在文学研究领域，已经形成了一个巨大的盲区。如果不跨越边界，诸多潜在的问题就无法呈现出来，更难以催生出清晰的答案，“汉语诗性”就有可能变成一个无边的概念、命题或问题。

按照流行的学术研究模式，要证明汉语或汉语文本具有诗性，恐怕并不困难，困难的是说明它具有怎样的诗性。从语音、词汇、语法、修辞或语用等任何一个方面入手，都可以借助漂亮的论证得出想要的结论，但汉语文本浩如烟海、类型多样，且文本的现实语境、言说意图、倾诉对象和表达技巧纷繁复杂，令后世读者难以想象、理解和还原，文本的意义更是言人人殊，因此任何证明都不可能是充分的证明。而且如果不针对文学、历史和哲学等领域的重要问题进行理论上的探究，这种论证便只能是“自圆其说”，缺乏说服力和启发性。只有从经典文本入手，将一些零星的证据收集起来，在一个严格限定的理论框架内聚焦于相关问题，才能有切实的收获。当然，要说明汉语文本是否普遍具有诗性，具有什么样的诗性，以及这种诗性将产生什么样的影响，在一个边界清晰的学科、专业范围内展开研究，已是困难重重，打破诸多学科的界限，更容易令人无所适从。何况汉语文本的共性，以及汉语和汉语文本之间的对应关系，即使真的存在，也是微妙、隐蔽而且常常变动不居的，很难进行精确的描述。古代文人的写

① 1912年民国政府教育部公布的《大学令》确定了大学的分科（文、理、法、商、医、农、工），1913年公布的《大学规程》又将以上七科细分为若干门系，其中文科分为哲学、文学、历史、地理学四门。参阅李华兴主编：《民国教育史》，上海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，第104—105页。

作困境和不断突围的努力，今人如何能充分体会？^① 为了生产出清晰、自洽的知识，我们常常不得不作出取舍，突出某些重要的特征，而对另外一些特征视而不见。一个采用宏观视角的小题目，必然要以牺牲大量的细节、忽略某些文本的个性为代价，这大概也是文学理论和文学史之间的旨趣差异。我并不打算对汉语文本进行全面、系统的研究，而只是试图澄清一个命题（假说），借此重新认识汉语文本、汉语写作的传统。

这并不是一般的肯定性命题或陈述，因为它不仅涉及事实，更包含着比较和强调，有时候还带着感情色彩。任何一个民族都可以说自己的母语是一种诗性的语言，适宜于创作诗歌以及充满诗意的散文、小说、剧本。即使是某些原始部落的语言，或许缺少成熟的文学作品来自证其诗性，但在维科看来，那却是完全是一种诗性的语言。这样一来，我们凭什么说汉语更有诗性，甚至否认其他语言的诗性？我们的参照系是哪些语言呢？语言的诗性可以权衡比较，分出轻重高下吗？而且如果文史哲（诗史思）的区分很重要的话，^② 说一种语言是诗性语言，是否意味着它是一种单向度的语言，因而由褒扬变成了贬低——就像说某人是一位“漂亮的领袖”或者“伟大的新娘”一样？

诚然，汉语是世界上使用人口最多的语言，也是当今世界最有活力的语言之一，而汉语文学和汉语思想在人类文明中的地位

① 古代文人要在众多冲突性的两极之间把握平衡，才能成为文章高手。刘熙载在《艺概》中列举出的一百多个对举的概念，从侧面反映了古代作者在写作传统之中的处境。参阅叶朗：《中国美学史大纲》，上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。

② 比如亚里士多德认为“写诗这种活动比写历史更富于哲学意味，更被严肃的对待；因为诗所描述的事带有普遍性，历史则叙述个别的事”（《诗学》第九章，罗念生译本），不仅明确区分了三种文本，而且带有价值判断。这一观点在西方产生了深远影响，并得到了当代中国从事文学理论的学者的认同。

是不言而喻的。无论作为爱好者还是研究者，我们都常常在丰富多彩的汉语文本中遇到令人着迷的形式、情感和思想。但是有一个问题却无法回避：汉语、汉语文学、汉语文本是在一个历史悠久的文明中产生和累积起来的，那么它们需要为一个民族的苦难和罪恶负责吗？如果文学、文化、思想对于一个民族的生活有可能产生积极的影响，那么是否也就有可能，或者说有能力造成消极的影响？汉语文本和思想中最有魅力的那些方面，以及在现代学术中最容易招致批评的方面，或许曾得到过同样的语言上的支持。现在，越来越多的学者认识到，汉语的诗性至少阻碍了两个方面的进程：一是对事实进行冷静、清晰的描述（叙述），一是对思想的逻辑形式进行细致、严密的探讨（论证）。而这两项乃是科学、学术和制度改进的基本前提，无论是以客观世界为研究对象的自然科学，还是以社会关系和心灵世界为研究对象的人文社会科学，若要建立客观知识或真理，都离不开这两个条件。究竟是哪些细节，是什么样的文本建构机制，造成了这样的后果，这是应该努力追问的。当然，我们也必须注意到，同样的文本建构机制为许多微妙的情感和意义提供了无穷的可能性。

人文科学的建立，使得我们关于文学的假设、推理和结论都必须借助于概念和命题来表述，而一个概念往往隐含着一个甚至多个命题，命题则可以理解成对某个问题的解答。即使是尽人皆知的现象和事实，如果不能以概念和命题的形式来描述，似乎就只能停留在感受和意见的阶段，不能上升为“理性认识”，不能成为一种学术化的知识建构。当然，概念和命题也有可能暗藏玄机，在将思想与现实隔离起来的同时，将思想引向歧途。汉语的诗性，就是这样一个难以“概念化”和“命题化”的问题。“汉语文学”、“汉语文本”、“汉语写作”等概念，如果只是在说人们用汉语作为

工具或媒介来写作，那么，这些概念便毫无意义。应该说，其中的“汉语”并非一个可有可无的词语，而是充满了暗示，它暗示着一旦用汉语写作，就必须或必然遵循某些法则，文本便会具备某些特性。

由于人们在谈论汉语诗性的时候，多半谈论的是汉语文本——用汉语写成的文章——的诗性，而且，绝大多数经典采用古代汉语尤其是文言写成，文言写作的历史更长，传统更为深厚，地位更高，因此，“论汉语的诗性”这一论题的确切的名称应该是“论古代汉语文本的诗性”或“论文言文本的诗性”。只要设想一种情形即可明白这个道理：将经典的文言文本翻译成白话文或现代汉语，则其诗性几乎都会荡然无存。一般情况下，本书所提到的汉语实际上是指古代汉语文本，尤其是文言文本。

三

从字面上看，所谓诗性语言，就是适宜于诗歌写作或文学写作的语言，或者使得文本容易产生诗意的语言。在这个意义上，“诗性语言”与“文学性的语言”可以通用。所谓“汉语诗性”，大体对应着一个基本的事实：在中国古代，几乎所有用汉语写成的文章（主要指公认的好文章或经典文章），都可以被当作文学作品来接受；换句话说，几乎所有的汉语文本都具有“诗性”或“文学性”。古代汉语文本的诗性几乎一望而知：它是经过“陌生化”处理之后的文本——相对于日常语言和白话文而言，处处显露出精雕细琢的痕迹，包含着繁复的技巧和潜在的骈俪倾向。因此，揭示出这一点，乃至“证明”这一点，都不是什么难事。难